

绵竹高新技术产业园区管理委员会

2022 年部门预算编制说明

目 录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3
(一) 绵竹高新区管委会主要职能.....	3
(二) 绵竹高新区管委会 2022 年重点工作任务介绍.....	3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7
三、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7
(一) 收入预算情况.....	7
(二) 支出预算情况.....	8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8
五、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8
(一)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8
(二)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9
(三)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9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11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11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12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13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3
(一) 机关运行经费	13

（二）政府采购情况.....	13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13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14
十一、名词解释.....	14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一）绵竹高新区管委会主要职能

绵竹高新区管委会为德阳市委、市政府派出机构，委托绵竹市委、市政府管理，根据德阳市委、市政府的授权，主要职能是：

1.贯彻落实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国家法律法规，推动绵竹高新区的建设和发展。

2.负责绵竹高新区党的建设、对外宣传、精神文明建设、综合、信访、维稳、统战和群团工作。

3.负责绵竹高新区经济发展规划、高新技术产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

4.负责绵竹高新区产业政策的制定、投资促进、项目审批和企业服务等工作。

5.负责绵竹高新区基础设施、公共设施的建设和管理。

6.协助相关部门，督促园区企业落实安全生产、职业健康、环境保护主体责任；加强对园区企业市场监督管理工作。

7.负责绵竹高新区财政收支预（决）算、政府采购和国有资产管理等工作。

8.负责绵竹高新区领导班子建设和干部人事管理工作。

9.完成德阳市委、市政府及绵竹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绵竹高新区管委会 2022 年重点工作任务介绍

2022 年预计工业总产值实现 544 亿元，同比增长 12%；营业收入实现 436 亿元，同比增长 9%；利润实现 54 亿元，同比增

长 12%；利税 97 亿元，同比增长 13%。

1.持续加强党的建设

把党的政治建设放在首位，继续坚持以“党旗红、企业兴、园区发展党引领”为理念，围绕“打造一个中心（绵竹高新区党群服务中心）、锤炼两支队伍（党建指导员、党组织负责人）、优化三大服务（服务园区转型升级、服务企业健康发展、服务基层组织）”的总体目标，着眼实例、实事、实物、实务，宣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持续推进“125”工作法，探索推进“党旗飘在项目上，身份亮在岗位上、行动落在实效上”工作措施；按照全省两新组织党建示范园区标准，对现有的党建宣传阵地进行提档升级。坚持学思结合、学用结合，注重在实践中进一步培养提升履职能力和管理能力，立足岗位努力提高服务意识，解决好人民群众急难愁盼问题。严格落实党风廉政建设，筑牢干部思想防线，打造“清”“亲”政商关系，高效廉洁推进各项工作。

2.持续完善园区基础设施建设

协同实施产业功能区筑基行动，实现园区物流运输“公转铁”，升级园区道路、管网、桥梁、安防、照明、绿化带等基础设施，完善园区人才公寓、专家楼、电影院、学校、医院、体育公园、加油站、加气站、智能充电桩、职业技能培训中心等配套设施。以园区道路、供排水、供气、供电改造为重点，加快园区基础设施建设，计划在各园区共计修建约 3.38 公里市政道路及配套设施，完善雨污水管、通信、电力绿化、路灯、交通信号灯、监控系统等附属配套设施，完成江苏工业园文竹路、常顺路道路

工程建设，完成名酒食品工业园配套雨污水管网及临时道路。加快推进新市化工园区创建，启动该园区基础设施建设。统筹规划，提前掌握园区范围内土地报批情况，并根据企业用地需求及时调整征地拆迁计划，动态保证高新区拥有“净地”1000亩。

3.持续推动项目招商和重大项目建设突破

一是严格对照上级要求，认真分析研判，进一步细化全年目标任务，建立完善可实施、可监督、可考评的工作机制，形成合力，积极推动高端酶制剂、硼10酸同位素等项目的洽谈，力争2022年完成新签约5亿元以上项目2个，其中30亿元以上项目1个。二是搞好项目跟踪服务，积极协助推进臻龙包装、伟川铝业、竹润生物、金瑞基业、四川唐铁等2021年已签约项目落地开工。

4.培育创新主体，增强企业竞争力

坚持创新引领，培育高质量发展引擎。加快培育创新主体，围绕白酒、新型化工等主导产业和重点培育的新兴产业，鼓励企业借助院士专家、高校院所的科研力量联合争取国家科技重大专项和重点研发计划支持，瞄准食品医药、新能源、先进材料、高端磷钛化工等重点攻关领域，提高企业科研创新能力和核心竞争力，积极推进成果产业化，形成一批高水平的科技产品。同时在“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及“成德眉资同城化发展”大环境下，积极与央企、省属国企加强合作。做好科技创新平台认定，同时积极推进园区与高校、院所建立合作关系，积极配合企业做好海外人才引入、高端人才和创新人才引进。以创新驱动为核心，

深入推进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改革，以扩大有效供给、提高质量效益为主攻方向，发展新经济、培育新动能。以项目实施、平台建设、人才引进与培育等带动高新技术产业规模聚集，走创新供给、精品创造、集群集约、智能升级的高端发展之路一、打造省级孵化创新平台。2022 年力争增加（含重新认定）高新技术企业 2 家，科技型中小企业达到 5 家，高新技术产业入统企业达到 21 家。新认定企业技术中心、工程技术研究中心（重点实验室等）1 家。计划组织对接产学研合作不低于 2 场次，继续推进科技型企业与高校、科研院所建立产学研合作关系。

5.按照“一县一园区、一区一主业”的思路，聚焦聚力突出食品医药主导产业，优化产业功能区布局，精准细化产业定位、划定产业边界，继续开展产业功能区的规划研究、总体城市设计，确定规划范围。

6.持续做好园区安全、环保、疫情防控工作

一是开展生产安全隐患大排查治理工作，继续开展三年行动计划，督促企业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增强企业安全生产意识，督促企业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和应急预案制度，确保安全生产各项工作落到实处。二是加强监管力度，严格控制污染，督促抓好第二轮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信访反馈问题的整改，持续抓好新市工业集中发展区磷石膏堆场的监管检查，做好扬尘治理工作，严格按照建筑工地全面落实扬尘污染防治，做好环境保护日常巡查。三是要坚决克服松懈麻痹思想，时刻绷紧疫情防控这根弦。加强组织领导，严格执行各级疫情防控各项规定，确保现有疫情

防控措施一刻不能放松。加强统筹调度，从严从实抓好各项防控措施落实落地，坚决守住疫情输入防线，全力巩固疫情防控成果。四是定期组织召开安全、环保、疫情防控工作例会、专题会议等，及时传达中、省、市各级的重要指示和要求；根据园区实际细化安全、环保、疫情防控管理机构和网格化监管方案；按计划开展各项专项检查，落实各项工作措施。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绵竹高新区管委会为一级预算单位，无二级预算单位；下属全额事业单位 3 个无独立预算，具体包括：四川绵竹经济开发区投资创业服务中心、绵竹高新区综合事务服务中心、绵竹高新区企业服务中心。

三、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绵竹高新区管委会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668.4 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41.4 万元、公共安全支出 38.5 万元、科学技术支出 15.5 万元、节能环保支出 265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308 万元、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00 万元。绵竹高新区管委会 2022 年收支总预算 1668.4 万元，比 2021 年收支预算总数减少 719.47 万元，主要一是因为 2022 年按照产业功能区规划编制和环评项目工作实际情况，减少了产业功能区相关经费编制；二是 2021 年已完成了因特大暴雨受损三座桥梁的检测、加固工作，减少该项经费编制。

（一）收入预算情况

绵竹高新区管委会 2022 年收入预算总额为 1668.4 万元，其中：上年结转收入 0 万元，占 0%；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668.4 万元，占 10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高新区管委会为行政单位，不涉及事业收入。

（二）支出预算情况

绵竹高新区管委会 2022 年安排支出预算 1668.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35.39 万元，占 32.09%；项目支出 1133.01 万元，占 67.91%。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绵竹高新区管委会 2022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1668.4 万元，比 2021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减少 719.47 万元，主要原因一是因为 2022 年按照产业功能区规划编制和环评项目工作实际情况，减少了 2022 年产业功能区经费编制；二是 2021 年已完成了因特大暴雨受损三座桥梁的检测、加固工作，2022 年不再安排此项工作，减少该项经费编制。

收入包括：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668.4 万元、上年结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41.4 万元、公共安全支出 38.5 万元、科学技术支出 15.5 万元、节能环保支出 265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308 万元、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00 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绵竹高新区管委会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1668.4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数减少 719.47 万元。主要原因是：主要原因一是因为 2022 年按照产业功能区规划编制和环评项目工作实际情况，减少了 2022 年产业功能区经费编制；二是 2021 年已完成了因特大暴雨受损三座桥梁的检测、加固工作，2022 年不再安排此项工作，减少该项经费编制。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41.4 万元，占 56.43%、公共安全支出 38.5 万元，占 2.3%、科学技术支出 15.5 万元，占 0.93%、节能环保支出 265 万元，占 15.88%、城乡社区支出 308 万元，占 18.46%、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00 万元，占 5.99%。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类）纪检监察事务（款）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项）：2022 年预算数为 0.79 万元，主要用于：高新区纪检干部办案补贴。

2.一般公共服务（类）商贸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2 年预算数为 416.83 万元，主要用于：高新区机关在编行政人员、的工资福利支出、社会保险缴费、体检、公积金及单位临聘人员工资保险、和机关运行办公、差旅、车辆运行方面的开支。

3.一般公共服务(类)商贸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022 年预算数为 353.22 万元，主要用于：高新区所辖各园区管理维护、园区稳定、安全、环保等事务；新市化工园区专班工作

经费；江苏工业园物业公司服务开支；高新区行政审批中心工作经费；高新区 2022 年智慧园区运营开支。

4.一般公共服务（类）商贸事务（款）招商引资（项）：2022 年预算数为 52 万元，主要用于：高新区开燕尾服招商引资工作办公、接待、差旅、宣传及绵竹驻苏州联络处招商工作开支。

5.一般公共服务（类）商贸事务（款）事业运行（项）：2022 年预算数为 118.56 万元，主要用于：高新区下属事业单位在编人员工资福利支出、社会保险缴费、体检费及公积金缴费。

6.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其他公安支出（项）：2022 年预算数为 38.5 万元，主要用于：高新区派出所协警人员工资、保险、办公等开支。

7.科学技术支出（类）其他科学技术支出（款）其他科学技术支出（项）：2022 年预算数为 15.5 万元，主要用于：园区重点企业实现高质量发展，为支持园区企业留住人才，给予企业高级管理人员或技术人员人才奖励；高新区生产力促进中心科技服务费。

8.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项）：2022 年预算数为 265 万元，主要用于：江苏工业园马尾河生态补水，向人民渠调水水费支出。

9.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2022 年预算数为 168 万元，主要用于：

产业功能区规划编制及环评编制费、高新区 2022 年土地集约利用和亩均论英雄编制费。

10.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城乡社区管理事务（项）：2022 年预算数为 140 万元，主要用于：名酒食品工业园配套污水管网及临时道路建设。

11.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其他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款）其他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项）：2022 年预算数 100 万元，主要用于：绵竹化工产业园规划等前期经费。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绵竹高新区管委会部门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535.39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451.4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83.9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绵竹高新区管委会 2022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 23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 0 万元，公务接待费 17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6 万元。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与 2021 年预算持平。

2022 年因公出因公出国（境）经费与 2021 年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是，根据绵竹高新区管委会无安排的出国计划，拟安排出国（境）团组 0 次，出国（境）0 人次。

（二）公务接待费较 2021 年预算增长 2.14%。

公务接待较 2021 年预算增长主要原因是招商资工作接待增加。2022 年公务接待费主要用于机关公务接待、高新区对外招商引资工作对客商的接待。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与 2021 年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是单位无新增公务用车。

2022 年安排公务用车购置经费 0 万元，拟新购 0 车 0 辆。其中：轿车 0 辆，安排经费 0 万元；越野车 0 辆，安排经费 0 万元；客车 0 辆。安排经费 0 万元。

2022 年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 万元，用于 1 辆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主要保障园区清扫、苗木浇灌，环境整治等工作开展。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绵竹高新区管委会 2022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

排的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绵竹高新区管委会 2022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2 年，绵竹高新区管委会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83.98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增加 4.98 万元，增长 6.3%。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2 年，绵竹高新区管委会安排政府采购预算 468.96 万元，主要用于：一是因 2022 年园区物业服务公司合同到期，需对江苏工业园园区物业服务公司进行采购；二是高新区机构升级后人员配置的增加及高新区行政审批中心的成立，需购置办公家具及办公设备、新市化工园认定专班办公设备购置；三是产业功能区规划及环评编制；四是绵竹化工产业园规划编制；五是名酒食品工业园配套污水管网及临时道路建设。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底，绵竹高新区管委会共有车辆 1 辆，其中：定向保障用车 1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单价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2022 年部门预算安排车辆购置经费 0 万元，购置定向保障

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安排大型设备购置经费 0 万元。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绩效目标是预算编制的前提和基础，2022 年绵竹高新区管委会按要求编制了绩效目标,从项目完成、项目效益、满意度等方面设置了绩效指标，综合反映项目预期完成的数量、成本、时效、质量，预期达到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以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情况。

十一、名词解释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一般公共服务（类）商贸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3.一般公共服务(类)商贸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支出。

4.一般公共服务（类）商贸事务（款）招商引资（项）：指反映用于招商引资、优化经济环境方面的支出。

5.一般公共服务（类）商贸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指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6.一般公共服务（类）纪检监察事务（款）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项）：指反映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方面的支出。

7.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其他公安支出（项）：指反映用于其他公安方面的支出。

8.科学技术支出（类）其他科学技术支出（款）其他科学技术支出（项）：指反映其他科学技术中除以上各项外手于科技方面的支出。

9.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项）：指反映其他用于环境保护管理各方面的支出。

10.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指反映其他用于城乡社区管理各方面的支出。

11.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城乡社区管理事务（项）：指用于其他城乡社区方面的支出。

12.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其他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款）其他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项）：指反映其他用于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方面的支出。

13.基本支出：指为保证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4.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5.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

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6. “三公”经费：纳入市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7.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